

大学校园里一堂“行走”的党课

上海交大教授带领学子“穿越”70年 重温共产党人战上海精神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从矗立在交大徐汇校区的“史霄雯、穆汉祥二烈士纪念碑”出发，沿着校园林荫路一路行走至华东局机关进驻上海第一天驻地旧址——上海交大工程馆……昨天下午，在上海交大校园里，一堂“行走”的党课正在进行。上海交

大人文学院历史系刘统教授带领交大学子“穿越”70年，通过这样一种特殊的方式，重温共产党人战上海的精神。

“很多人可能不知道，我们交大徐汇校区这块‘史霄雯、穆汉祥二烈士纪念碑’，它的背后还有着一段可歌可泣的解放英雄故事。”刘统教授这一番简洁的“开场白”，瞬间将

时间拉回到上海解放前的一个月。

“那是黎明前最艰苦的时期。”刘统教授讲到，在解放战争时期，上海交通大学被称为上海的“民主堡垒”，交大的大操场当时也被上海学联命名为“民主广场”。

1949年4月26日1时许，大批国民党武装军警以装甲车为前导突然冲入交大，在校园内大肆搜捕。在“四·二六”大搜捕中敌人带来的黑名单有108人，上海交大学生穆汉祥和史霄雯就是在这次大搜捕中被捕的。

“两人被捕后，被关在警察总局的死牢内，受尽刑讯逼供也没有妥协。”刘统教授回忆，5月20日两人在闸北宋公园即今日闸北公园

被秘密杀害。5月29日上海解放第三天，交大学生自治会在工人指点下找到了两位烈士的遗体，安葬在徐汇校区校园中。1950年5月，陈毅市长为两位烈士墓碑题词“为人民利益而光荣就义是值得永远纪念的”。

在“行走”的党课的第二站，刘统教授带领学生们来到学校工程馆，为学生们讲述了解放前夕华东局机关进驻上海第一天住址选在交大徐汇校区工程馆背后的故事。

当天，上海交大还同期举行了刘统教授全新原创力作“中国好书”《战上海》座谈会。记者获悉，该书最新入选2018年度“中国好书”，刘统教授通过爬梳史料，重

现档案里的历史，还原了1949—1950年“大上海解放史”。

座谈会上，来自社会各界嘉宾和专家学者共同回顾70年前的上海从百废待兴到重新恢复生机的“大解放史”，热议中国共产党人“战上海”精神及其对当下的现实意义，隆重纪念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上海解放70周年。

上海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徐炯认为，《战上海》能够从50万种图书中脱颖而出，入选32本“中国好书”十分不易，书中讲述的上海故事、总结的上海经验、凝聚的上海智慧，引导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从历史中汲取前行的力量，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追梦人，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豫园商城与市百一店改造升级焕发新活力

老字号在传承中创新发展

□记者 王川

本报讯 提起上海的商场、商城，许多人第一时间会想到豫园商城和南京路上的上海市第一百货商店，这两处地方可谓上海老字号的地标性建筑。在5月10日中国品牌日来临之前，昨天，记者来到这两处商场探营，发现了许多不同以往的新变化。豫园商城一改以往的“低端”小商品的印象，以文化力赋能，提升整体的消费能级；而市百一店这家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同龄”的商场，则从内到外整体改造，更换了70%的人驻品牌，并大

打温情牌，提升顾客体验度，让老品牌焕发出新活力。

走进豫园商城，记者注意到，即便是工作日，依然人流如织。据豫园商城工作人员介绍，自去年起，豫园商城启动了老字号更新项目。“更新的内容主要在三个方面，第一就是打造文创品牌，传承城市的文脉。”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不仅商城内许多店铺都上线了文化商品，在华宝楼上还开设了图书馆、文创店铺等。其他两个改造则是“豫园漫步”和“空中豫园”的场景。据介绍，豫园将在传承历史和老字号品牌的基础上，让游客

“慢”下来，感受上海这座历史文化名城的魅力所在。

在南京路上，市百一店也在从里到外发生着巨变。外部运用LED灯光技术，让这座老建筑在夜晚也焕发出勃勃生机，在内部则引进首店、旗舰店、网红时尚美食等进驻，以此促进消费升级，目前品牌提升率达70%以上。

市百一店商业中心副总经理庄倩告表示，“传承、创新和发展，应该是所有老字号品牌转型成长之路，改造的同时，必须要传承老字号的历史文化，在此基础上才是创新和发展。”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邓翡斐

本报讯 近日，嘉定区人民检察院迎来嘉定区德富路小学50余名师生，共同参与由该院主办的“法

育未来 与法同行”普法活动。活动中，检察官讲解法治小故事，让同学们了解检察职能，学习法律常识。之后同学们还观摩了一起未成年学生故意伤害案件的模拟庭审。

住民宿被“偷窥” 隐私保护需“升级换代”

保护隐私不能仅靠“教科书式反偷拍”

近日，一名网友称在青岛入住 Airbnb 民宿时，发现路由里可能藏有摄像头。几经确认后，该网友拆开路由器，发现了摄像装置和储存卡。报警后，民宿房主被行政拘留20日，并处罚金500元。由于该名网友从事的是信息安全工作，其揪出隐形摄像头的过程也被其他网友称为“教科书式反偷拍”。

消费者隐私保护需“升级换代”

从法律上看，对于偷拍他人隐私的不法行为，《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还规定“有两种以上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分别决定，合并执行”，并且，“合并执行的，最长不超过二十日”。此次民宿房主被行政拘留20日、罚款500元，算是顶格处罚了。问题是，这个看似严厉的处罚，真能起到震慑作用吗？

事实上，此类行为并不一定只能归入行政处罚范围，并由此作出“降格”处理。如果将偷拍的视频在网上传播，可能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从性质上看，类似针孔摄像头等“偷拍神器”，属于“暗藏式窃听、窃照器材”，在宾馆、民宿等场所偷

拍，还可能涉嫌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犯罪。一旦被确定为刑事犯罪，所受到的惩罚远比行政拘留加罚款严重。

不过，这些关联罪名的成立，都需要达到一定的后果条件。在办案实践中，常把偷拍行为看作是对个人隐私的轻微侵犯，既然没有造成“致人死亡”“身心疾病”等危害后果，也就很难纳入刑事追究和惩罚的范围。但事实上，即便是偷拍行为，在一些国家，也往往面临刑事处罚。

翻看新闻报道，类似在旅馆、民宿等经营性场所安放偷拍设备的案例并不鲜见。时代发展到今天，消费者隐私保护也面临着“升级换代”的需求。对于偷拍行为，惩罚也应到位，立法有必要改进，适当降低入罪门槛，以更高昂的违法成本，保护公民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这位揪出隐形摄像头的游客，无论是隐私意识，还是“火眼金睛”，都值得学习，也确实可以称得上“教科书式”。如果大家都有这样的意识，都有这样的专业，确实能够大大提升自己的安全指数。可是，细看其全过程，即便具有安全意识，也未必就能“逃过一劫”。

据称，这位游客从事网络安全方面的工作，平时很关注信息安全方面的问题，此前也曾报名参加过一个隐私保护相关的课程。

“教科书式反偷拍”的门槛有些高，一般人根本就不具有这样的

能力。即便是一个从事网络安全工作的人，也未必每次都有时间和心情。据了解，当天，这位游客，“除了电视、烟感器、路由器，还检查了每个能看到床的插座孔、暖气片、插头和电源适配器等外露装置。”看到这一切，只能让人苦笑，这哪是旅游，简直就是“扫雷”。

这个责任本不应该由游客承担。爱彼迎是全球知名的短租平台，游客选择爱彼迎，是基于一种信任。爱彼迎只要接了单，就有责任有义务为游客提供一个安全舒适的环境。当然，爱彼迎也有“难言之隐”，作为一个

民宿行业隐私保护还需更发力

偷拍者遇到“反偷拍”的克星，毕竟是概率很小的事情。广大网友对此事的高度关注，正说明这类现象让人防不胜防。毕竟，我们不能指望每个人都成为新闻里那个受过专业培训的游客。

最近几年，民宿经济大规模兴起，与此同时，民宿领域也存在良莠不齐、管理混乱的问题，一些人瞅准这块市场的肥肉加速介入，却忽略了准入机制和有序管理的问题。因此，要避免这类偷拍事件再现，除了依靠民宿房主的自觉自律之外，民宿网站对注册房主的严格

审核与监督也十分必要。

提高民宿的准入门槛是一个前提因素。一些民宿网站对注册用户把关不严，房源信息审核状况也难以被消费者获知，消费者选择入住哪家民宿，过度依赖网友评价，而有些隐患问题未必能被网友发现，需要更加专业的评测与监督，并借助公民信用评估机制。同时建立“黑名单”制度，对那些有违规尤其是存在隐私安全隐患的民宿“零容忍”，一经发现，立即查处。

而从法规上看，对民宿旅客的隐私安全保护还有待加强。2017年国

线上平台，走的是共享经济道路，很难对线下实施充分监督。可是，轻资产不能轻责任，共享经济再时髦，也不能违背基本的商业伦理，不能平时“甩手掌柜”，出了问题当“甩锅侠”。

有关方面也应该对民宿实施更充分的监管，将隐私问题一起纳入。一旦发现存在安装偷拍设备等行为，应迅速查处、从严惩治。

“教科书式反偷拍”虽然让人佩服，但保护隐私不能仅靠“教科书式反偷拍”。民宿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不能让宽容成为纵容，放任和助长各种问题的发生。

家旅游局曾发布了《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行业标准，但主要是针对卫生、服务、等级、设施等方面的标准设置，对隐私保护问题涉足很少。2018年11月，由国家信息中心分享经济研究中心牵头组织的共享住宿领域行业自律标准《共享住宿服务规范》发布，其中终于谈到对用户信息保护的问题，但面对花样繁多的侵犯隐私现象，需要更有针对性的规范发布，并在具体实施中不断完善相关规定。

摘自澎湃新闻、北京青年报、中国青年报（未言 整理）